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BAIC MOTOR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8)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五年度」或「二零二五年」或「報告期」)的經審核業績連同去年的比較數字。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43,401,247	45,583,570
投資性房地產		207,799	222,138
土地使用權		6,276,392	6,380,199
無形資產		13,335,438	13,097,74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66,989	–
合營投資		4,021,464	2,191,021
聯營投資		7,421,076	5,882,027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8,512,517	8,312,6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4	6,894,264	7,863,47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333,307	825,231
總非流動資產		90,570,493	90,358,033
流動資產			
存貨		21,604,473	27,912,59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5	25,603,801	16,800,277
預付供應商		244,381	154,24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6	2,918,527	2,177,563
已抵押存款		2,197,100	1,043,2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366,389	33,598,355
總流動資產		75,934,671	81,686,235
總資產		166,505,164	172,044,268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9	43,668,332	39,308,419
合同負債		2,126,888	1,403,68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	25,720,387	32,858,93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8	5,934,723	6,318,369
租賃負債		164,018	94,953
所得稅負債		483,049	1,469,893
撥備		1,784,924	2,835,481
總流動負債		79,882,321	84,289,737
淨流動負債		(3,947,650)	(2,603,502)
總資產減去流動負債		86,622,843	87,754,531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8	1,986,800	2,271,010
租賃負債		224,876	262,337
遞延稅款負債	4	436,720	329,156
撥備		5,009,265	4,217,521
遞延收益		1,880,174	2,193,034
		<u>9,537,835</u>	<u>9,273,058</u>
總非流動負債		<u>9,537,835</u>	<u>9,273,058</u>
淨資產		<u>77,085,008</u>	<u>78,481,473</u>
權益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股本	7	8,015,338	8,015,338
儲備		49,929,284	49,299,480
		<u>57,944,622</u>	<u>57,314,818</u>
非控制性權益		<u>19,140,386</u>	<u>21,166,655</u>
總權益		<u>77,085,008</u>	<u>78,481,473</u>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164,046,986	192,495,606
銷售成本		<u>(145,034,619)</u>	<u>(161,608,557)</u>
毛利		19,012,367	30,887,049
其他收益／(損失)		2,501,876	(104,580)
銷售和分銷費用		(6,649,650)	(8,568,867)
行政費用		(4,388,835)	(4,935,786)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199,474)	(96,833)
財務費用淨額	11	(107,200)	49,572
採用權益法核算的投資中享有的(損失)／收益			
份額淨額：			
合營企業		(693,328)	(1,503,339)
聯營企業		<u>222,609</u>	<u>249,500</u>
除所得稅前利潤		9,698,365	15,976,716
所得稅費用	12	<u>(3,921,547)</u>	<u>(6,143,857)</u>
年度利潤		<u>5,776,818</u>	<u>9,832,859</u>
歸屬於：			
母公司所有者		122,696	955,839
非控制性權益		<u>5,654,122</u>	<u>8,877,020</u>
		<u>5,776,818</u>	<u>9,832,859</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本年應佔每股收益			
基本和攤薄 (以人民幣元列示)	13	<u>0.02</u>	<u>0.12</u>

合併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	5,776,818	9,832,859
其他綜合收益		
<i>於後續期間可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i>		
現金流套期利得／(損失)，除稅後	115,219	(273,929)
匯兌差額：		
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44,256	(72,692)
採用權益法核算的投資中享有的其他 應佔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1,452)
後續期間可重分類計入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淨額	<u>259,475</u>	<u>(348,073)</u>
<i>於後續期間將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i>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u>92,733</u>	<u>590,078</u>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除稅後	<u>352,208</u>	<u>242,005</u>
年度總綜合收益	<u><u>6,129,026</u></u>	<u><u>10,074,864</u></u>
歸屬於：		
母公司所有者	384,860	1,347,593
非控制性權益	<u>5,744,166</u>	<u>8,727,271</u>
	<u><u>6,129,026</u></u>	<u><u>10,074,864</u></u>

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訊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從事乘用車、發動機和汽車零部件的製造和銷售。

本公司註冊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順義區雙河大街99號院一棟五層101內A5-061。

本公司按照中國《公司法》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在中國成立註冊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北汽集團」)，此乃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受益擁有。本公司之普通股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財務報表已經由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批准刊發。

2 會計政策

2.1 編制基礎

該等補充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除權益投資、應收票據及遠期外匯合約按公允價值計量。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約人民幣3,948百萬元。針對本年度向子公司少數股東支付的人民幣7,546百萬元股息，以及債務義務與營運資金需求，管理層已全面評估本集團可動用資金來源，主要包括：

- 本集團持續來自營運活動及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入；以及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動用的短期及長期銀行授信額度分別約為人民幣16,948百萬元及人民幣7,305百萬元。

基於上述考量，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的可用財務資源，可於到期時滿足或再融資其營運資金需求。因此，該等財務報表是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

合併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並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一般情況下，有一個推定，即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倘本公司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採用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且於有關控制權終止之日前持續綜合入賬。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組成部分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儘管這會導致非控股權益錄得虧絀結餘。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會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三項控制權因素中的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倘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所有權益發生變動而並無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一少數股東權益、外匯波動儲備；並確認所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以及由此產生的利潤或虧損。之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按猶如本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時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2.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缺乏可兌換性》的有關修訂規定。除上述修訂外，本集團未提前採用任何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其他準則或修訂。

根據修訂後的規定，對於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當存在貨幣不可兌換情形時，《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缺乏可兌換性》明確了主體應如何評估貨幣可兌換性，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時如何確定即期匯率。該修訂要求披露相關資訊，以便財務報表使用者理解貨幣不可兌換所產生的影響。由於本集團所交易的貨幣及海外子公司之功能貨幣在轉換為集團呈報貨幣時均具備可兌換性，因此該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不產生影響。該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亦不具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於歷史財務資料並無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擬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生效後採用該等準則(如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非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對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以惡性通貨膨脹之列報貨幣進行換算 ²

¹ 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起生效

² 自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起生效

³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自願採納

3 經營分部資訊

本期間，本集團優化了其業務結構，以進一步增強資源配置和效率。本集團的所有業務運營與汽車及零部件的生產和銷售、研發以及相關技術服務有關。因此，本集團的業績在單一業務類別下進行了全面審查，之前報告的可報告經營分部下的金額已進行了匯總，以符合當前期間的呈現。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內，沒有客戶佔本集團收益的10%或以上。

地理資訊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58,597,846	187,806,622
其他國家／地區	5,449,140	4,688,984
總計	<u>164,046,986</u>	<u>192,495,606</u>

上述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資訊，係根據客戶所在地點而釐定。

(b) 非流動資產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73,918,479	73,118,365
香港	-	63,257
其他國家/地區	1,078,244	1,000,307
總計	74,996,723	74,181,929

上述持續經營業務的非流動資產資訊，係根據資產所在地點而釐定，並已扣除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163,954,329	192,397,295
其他來源的收入		
其他租金收入，包括固定收入	92,657	98,311
小計	92,657	98,311
總計	164,046,986	192,495,606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a) 收入明細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商品或服務類型		
車輛銷售	151,050,619	183,148,365
其他	12,903,710	9,248,930
總計	<u>163,954,329</u>	<u>192,397,295</u>
地理市場		
中國大陸	158,509,758	187,797,649
其他國家／地區	5,444,571	4,599,646
總計	<u>163,954,329</u>	<u>192,397,295</u>
收入確認的時間		
在某一時點轉移的商品	162,907,240	190,748,256
在一段時間內逐步提供的服務	1,047,089	1,649,039
總計	<u>163,954,329</u>	<u>192,397,295</u>

下表顯示了在當前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金額，這些金額在報告期初已包含在合同負債中，並且是從以前期間滿足的履約義務中確認的：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在報告期初包含在合同負債中的確認收入	<u>1,402,609</u>	<u>860,140</u>

(b) 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生產和銷售車輛、汽車零部件給經銷商和汽車/備件製造商。本集團對這些活動所應用的收入確認政策如下：

產品

產品銷售的收入在滿足向客戶轉讓商品的承諾履行義務時確認，即在控制權轉移的時點，當風險和收益已轉移，客戶對銷售商品的管道和價格有完全自主權，並且沒有未履行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產品時，確認收入。交付發生在產品被運輸到特定地點時，淘汰和損失的風險已轉移給客戶，且客戶已接受這些產品。

車輛通常以銷售折扣的方式出售。銷售記錄基於合同價格，扣除定期計算的銷售折扣。

服務

提供售後支援、運輸、技術顧問等服務所產生的收入，於履行義務期間逐步確認，並在服務提供之會計期間內。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之履行義務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將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一年內	2,115,310	1,403,687
一年後	428,205	404,527
總計	<u>2,543,515</u>	<u>1,808,214</u>

融資成分

本集團預計不會存在客戶取得所承諾商品或服務與付款之間的期間超過一年的合約。因此，本集團不會因貨幣的時間價值調整任何交易價格。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損失)		
政府補助	821,486	437,759
處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損失	(2,408)	(168,8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遠期外匯合約的利得	86,331	30,494
外幣匯兌損失	(189,641)	(429,701)
處置附屬公司收益	2,206,439	-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減值損失	(438,361)	(22,983)
其他	18,030	48,667
其他收益／(損失)總額	<u>2,501,876</u>	<u>(104,580)</u>

4 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本年度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收購 附屬公司 評估增值 人民幣千元	固定資產 折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95,601	587,195	1,162,198	329,157	2,174,151
損益表貸記	(9,818)	(18,942)	(225,418)	(20,579)	(274,757)
綜合收益表借記	—	—	—	145,561	145,56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783	568,253	936,780	454,139	2,044,955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8,305	606,137	645,818	85,348	1,385,608
損益表(貸記)/借記	47,296	(18,942)	516,380	269,336	814,070
綜合收益表貸記	—	—	—	(25,527)	(25,52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601	587,195	1,162,198	329,157	2,174,151

遞延所得稅資產

	減值 損失撥備 人民幣千元	應計款項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506,499	8,401,173	90,672	710,127	9,708,471
損益表貸記/(借記)	266,681	(1,318,008)	(9,089)	(145,556)	(1,205,97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3,180	7,083,165	81,583	564,571	8,502,499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97,225	7,853,487	43,711	942,621	9,137,044
損益表貸記	209,274	547,686	46,961	23,301	827,222
綜合收益表借記	—	—	—	(255,795)	(255,79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6,499	8,401,173	90,672	710,127	9,708,471

出於披露目的，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在財務狀況表中已被抵銷。以下是本集團為財務報告目的的遞延所得稅餘額分析：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6,894,264	7,863,476
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u>(436,720)</u>	<u>(329,156)</u>
淨遞延稅務負債	<u>6,457,544</u>	<u>7,534,320</u>

附註：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通過抵銷以淨額列示，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銷金額為人民幣1,608,235千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44,995千元)。

對可抵扣虧損進行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是以通過未來應稅利潤實現相關稅收利益的可能性較大為前提。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確認約人民幣660億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00億元)的可以用於抵銷未來的應稅收入的可抵扣虧損和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的可以用於抵銷未來的應稅收入的可抵扣虧損金額約為人民幣560億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0億元)，其中約人民幣60億元、人民幣110億元、人民幣360億元和人民幣30億元的可抵扣虧損分別在1年以內、1-2年、2-5年和5-10年到期(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億元、人民幣60億元、人民幣330億元和人民幣80億元)。

5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總額	14,902,268	12,518,966
減：減值撥備	<u>1,340,870</u>	<u>1,457,105</u>
	13,561,398	11,061,861
應收票據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338,008	5,743,081
— 以攤餘成本計量	10,752,758	2,869
減：減值撥備	<u>48,363</u>	<u>7,534</u>
淨賬面金額	<u>25,603,801</u>	<u>16,800,277</u>

附註：

- (a) 本集團絕大部分銷售收入採用信用銷售方式。對於信用記錄良好且與本集團保持長期合作關係的客戶，可給予一定的信用期。基於發票日期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10,861,903	7,218,606
1至2年	243,257	44,780
2至3年	44,664	455,414
3年以上	3,752,444	4,800,166
總計	<u>14,902,268</u>	<u>12,518,966</u>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464,639	1,296,514
計提減值	183,659	194,633
出售附屬公司	(256,260)	–
已核銷的無法收回金額	(2,805)	(26,50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89,233</u>	<u>1,464,639</u>

- (b) 所有應收票據的期限為六個月以內。
- (c) 應收賬款主要為人民幣，其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合理相近。
- (d) 於各報告期末，作為抵押物而質押的應收款項金額列示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i)	<u>7,390,215</u>	<u>4,372,354</u>

- (i) 銀行發行的應付票據抵押物

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待抵扣的增值稅	1,088,679	1,722,067
應收		
— 材料備件銷售款項	219,447	480,801
— 附屬公司處置	803,787	—
—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和土地使用權處置款項	605,763	526,615
— 新能源積分銷售款	264,226	328,340
合同履約成本	324,198	384,158
服務費	307,225	56,157
保證金	15,468	13,624
預付不動產、工廠及設備購置款項	4,684	3,979
衍生金融工具	86,472	—
其他	224,310	163,929
	3,944,259	3,679,670
減：非流動部分	333,307	825,231
減：減值撥備	692,425	676,876
總計	2,918,527	2,177,563

附註：

- (a) 衍生金融工具為本集團簽訂的對沖其貨幣匯率變動的遠期外匯合同，用於結算以歐元計價的貿易應付賬款(預期套期交易)。

當被套期項目的剩餘期限超過12個月時，套期衍生工具的全數公允價值會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而當被套期項目的剩餘期限少於12個月時，套期衍生工具的全數公允價值會被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交易性衍生工具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 (b) 其他應收款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676,876	776,052
本年度計提／(轉回)減值準備	15,815	(99,176)
處置附屬公司	(26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92,425	676,876

7 股本

	按每股 人民幣1元計算 的普通股股數 (千股)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15,338	8,015,338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15,338	8,015,338

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部分		
銀行貸款－擔保	2,782,049	2,638,756
銀行貸款－無擔保	1,257,657	354,856
金融機構非流動性借款中流動部分－擔保	19,200	-
金融機構非流動性借款中流動部分－無擔保	1,875,817	800,862
公司債券中流動部分	-	2,523,895
合計－流動	5,934,723	6,318,369
非流動部分		
銀行貸款－擔保	80,800	-
銀行貸款－無擔保	1,906,000	2,271,010
合計－非流動	1,986,800	2,271,010
借款合計	7,921,523	8,589,379
貨幣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5,037,133	5,950,623
美元	2,784,390	2,638,756
南非蘭特	100,000	-
總計	7,921,523	8,589,379

按利率類型劃分的借款賬面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	755,316	3,163,164
浮動利率	<u>7,166,207</u>	<u>5,426,215</u>
合計	<u>7,921,523</u>	<u>8,589,379</u>
分類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到期日：		
金融機構借款		
1年以內	5,934,723	6,318,369
1至2年	104,800	1,846,010
2至5年	<u>1,882,000</u>	<u>425,000</u>
總計	<u>7,921,523</u>	<u>8,589,379</u>

以浮動利率計算的未動用的授信額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16,948,407	13,526,932
1年以上	<u>7,305,100</u>	<u>2,100,000</u>
總計	<u>24,253,507</u>	<u>15,626,932</u>

附註：

- (a)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餘額中，包含從本集團聯營公司北汽財務取得的人民幣2,328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52百萬元)，其餘借款為銀行借款。
- (b) 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相比並無重大差異，因為這些借款所承擔的利息費用接近於按現行利率計算的金額，或該類借款期限較短。
- (c) 本集團部分銀行貸款通過以下方式提供擔保：
 - (i)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為北汽香港投資有限公司的若干銀行貸款提供擔保，該類貸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額為人民幣2,782,049千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元367,085千元)。
 - (ii) 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和債務償還儲備賬戶為北汽南非汽車有限公司的若干銀行貸款提供擔保，該類貸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額約為人民幣1億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9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截至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32,371,895	32,033,789
應付票據	11,296,437	7,274,630
總計	<u>43,668,332</u>	<u>39,308,419</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32,336,209	31,954,999
1至2年	2,166	41,582
2至3年	4,326	17,721
3年以上	29,194	19,487
總計	<u>32,371,895</u>	<u>32,033,789</u>

應付貿易款項不計利息，通常於30至60天內結算。

10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折扣和佣金	14,458,475	15,783,980
應付		
—服務費	1,330,664	3,007,285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2,129,500	3,502,098
—日常經營款項	2,306,560	2,409,527
應付職工薪酬	2,094,908	1,798,310
其他應交稅金	1,344,888	1,759,780
應付物流及倉儲費用	793,724	1,457,126
應付市場推廣費	769,946	1,209,385
應付一家合營企業投資款	—	961,963
衍生金融工具	—	181,813
應付保證金	136,205	64,981
其他	355,517	722,687
合計	<u>25,720,387</u>	<u>32,858,935</u>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利息，平均期限為三個月。

11 財務費用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金融機構存款的利息收入 (223,773) (372,608)

財務費用

來自金融機構借款的利息支出 217,610 254,109

公司債券的利息費用 44,655 112,388

來自直接母公司和一個同係附屬公司的貸款利息費用 3,050 9,026

租賃負債的利息 15,048 7,448

非流動負債上的折扣攤銷 187,445 116,238

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不計入損益的總利息支出 467,808 499,209

減：資本化於合資格資產的金額 136,835 176,173

合計 330,973 323,036

總計 107,200 (49,572)

12 所得稅費用

根據相關的中國企業所得稅規則和規定，本集團各實體的應納稅所得按法定所得稅稅率25%（二零二四年：25%）計提中國大陸的利潤稅。本集團的一些中國實體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並享受15%的所得稅優惠待遇，以及某些海外附屬公司需遵循各自稅務管轄區的法定稅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費用 2,990,332 6,157,009

遞延 931,215 (13,152)

總額 3,921,547 6,143,857

按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註冊及營運所在國家的適用稅率計算除稅前溢利的適用稅項開支／(抵免)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運營的稅前利潤	9,698,365	15,976,716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2,424,591	3,994,179
優惠稅率及其他稅務司法權區不同稅率的影響	24,021	25,186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收益的影響	117,680	313,460
不課稅的收入	(379,916)	(10,619)
不可抵扣的費用	14,853	54,073
研發費用的加計扣除	(238,094)	(313,171)
利用以前年度未確認遞延所得稅的稅務損失/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	(58,610)	(27,251)
本年未確認遞延所得稅的稅務損失/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2,017,022	2,108,000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費用	3,921,547	6,143,857

本集團享有的歸屬於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所得稅費用為零(二零二四年：零)，已於合併損益表「採用權益法核算的投資中享有的損失份額」中包含。

13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收益

每股基本收益的計算基礎為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年度利潤，以及於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並已按年度內權益發行的情況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收益的計算基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u>收益</u>		
用於每股基本收益算的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利潤：	122,696	955,839
	股數 (千股)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u>股數</u>		
於年內用於每股基本收益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15,338	8,015,338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無潛在稀釋普通股，每股稀釋收益與每股基本收益相等。

14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有關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的整體情況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乘用車企業，也是行業中品牌佈局及業務體系最優的乘用車製造企業之一。我們的品牌涵蓋合資豪華乘用車、合資豪華多功能乘用車、合資中高端乘用車以及自主品牌乘用車等，能最大限度滿足不同消費者的消費需求。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行H股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H股股票簡稱：北京汽車；H股股份代號：1958）。

主要業務情況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涵蓋乘用車研發、製造、銷售與售後服務，乘用車核心零部件生產、汽車金融、國際化業務以及其他相關業務，並不斷優化產業鏈條、提升品牌實力。

乘用車

本集團加速向新能源化、智能化轉型升級，乘用車產品類型覆蓋燃油和新能源車型，通過北京品牌、北京奔馳、北京現代和福建奔馳四個品牌開展運營。

1、北京品牌

北京品牌是我們的自主品牌，產品涵蓋轎車、SUV和越野車的燃油及新能源車型，為用戶提供全場景出行體驗。

二零二五年，北京品牌堅持技術進步、產品進階、模式創新，圍繞「為用戶造好車」理念建設用戶型企業。在越野電動化方面，以越野和新能源的雙向奔赴，讓越野車帶「電」；在越野智能化方面，依託北汽集團「元境」智能，持續提升越野車智能化水平，為消費者提供從城市到越野的全場景出行解決方案。

北京品牌依託「中國越野車發明者」技術積澱，持續推動品牌與產品創新，全力打造越野和輕越野產品，覆蓋不同消費群體的多樣化需求。BJ30旅行家主打入門級輕越野市場；BJ40增程旨在成為增程硬派SUV之王；BJ40燃油定位「全場景專業越野SUV」，實現越野平權；BJ60增程行政版為搭載高原製氧與衛星通信配置的豪華智能硬派增程SUV，滿足高端用戶需求。

未來，北京品牌將繼續深化技術創新，推動產品升級，涵蓋燃油車、純電、混動的三大類別十餘款車型產品。我們將以優質產品、創新技術和貼心服務，全心全意為用戶提供精彩、安全、智能的出行生活體驗。

2、北京奔馳

北京奔馳汽車有限公司（「北京奔馳」）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本公司持有北京奔馳51.0%的股權，梅賽德斯－奔馳集團股份公司（「梅賽德斯－奔馳集團」）及其全資子公司梅賽德斯－奔馳（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北京奔馳另外49.0%的股權。北京奔馳自二零零六年起生產和銷售梅賽德斯－奔馳品牌乘用車。

目前，北京奔馳業已成為梅賽德斯－奔馳全球同時擁有前驅車、後驅車、電動車三大車型平台，以及發動機與動力電池工廠的合資企業，並實現了發動機核心零部件與整機的出口，成為梅賽德斯－奔馳全球生產網絡的重要組成部分。以此為依託，北京奔馳目前在售車型主要有全新奔馳純電CLA、EQE純電SUV、C-Class、E-Class、GLC SUV等。面對汽車產業由燃油到電動的歷史轉型拐點，北京奔馳積極應對，持續加快「電動化、數字化、低碳化」轉型步伐。電動產品矩陣方面，北京奔馳已累計投產3款動力電池及6款純電車型，未來還將在全新梅賽德斯－奔馳模塊化架構平台（MMA）和MB.EA純電平台基礎上，打造更多「新生代豪華」車型和「核心豪華」車型。

3、北京現代

北京現代汽車有限公司(「北京現代」)是本公司的合營公司，本公司通過附屬公司北京汽車投資有限公司(「北汽投資」)持有北京現代50.0%的股權，現代自動車株式會社持有北京現代另外50.0%的股權。北京現代自二零零二年起生產和銷售現代品牌乘用車。

北京現代已構建行業領先的質量運營體系，擁有全國領先的生產製造工廠，生產和銷售涵蓋緊湊型、中型轎車以及SUV，包括第七代伊蘭特、第十一代索納塔、全新途勝L、沐颯(ix35升級版)、第五代勝達、庫斯途以及純電SUV EO羿歐等車型，充分滿足不同消費者需求。

4、福建奔馳

福建奔馳汽車有限公司(「福建奔馳」)是本公司的合營企業，本公司持有福建奔馳35.0%的股權、並與持有其另外15.0%股權的福建省汽車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在對福建奔馳的經營、管理及其他事項、以及由福建省汽車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委派的董事在行使董事職權時達成一致行動協議。梅賽德斯－奔馳輕型汽車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福建奔馳50.0%的股權。

福建奔馳自二零一零年起生產和銷售梅賽德斯－奔馳品牌多用途乘用車。目前，生產和銷售梅賽德斯－奔馳V級車和新威霆產品，在合資豪華商務用車領域保持領先優勢。

乘用車核心零部件

生產整車產品的同時，我們亦通過北京品牌、北京奔馳、北京現代的生產基地生產發動機、動力總成、動力電池等乘用車核心零部件。

我們通過北京汽車動力總成有限公司等實體製造發動機、增程器、變速器、新能源減速機和其他核心汽車零部件，主要裝配於自產整車產品，同時也銷售給其他汽車製造商。我們採取合作開發和自主研發相結合的方法，突破多項技術瓶頸，相繼完成了多款燃料及混動發動機、增程器和變速器的開發並實現了量產製造，廣泛用於北京品牌乘用車，並逐步擴大產品對外部客戶的銷售規模。

北京奔馳目前擁有兩座發動機工廠和首個德國之外的動力電池工廠，生產M282、M260、M254等多款發動機及動力電池產品。二零二五年，北京奔馳EB5動力電池正式投產，該電池適配MMA純電平台，具備大容量、超快充、長續航、低能耗與高安全特性，是奔馳新一代國產豪華純電車型的核心動力方案。

北京現代於二零零四年開始製造發動機，目前所生產產品主要為Gamma II系列1.5/1.6排量發動機，在技術、動力等方面處於行業領先地位，主要裝配於北京現代製造的現代品牌乘用車。

汽車金融

我們通過聯營及合營企業北京汽車集團財務有限公司、梅賽德斯－奔馳租賃有限公司、北京現代汽車金融有限公司、北現租賃有限公司等開展北京品牌、梅賽德斯－奔馳品牌、現代品牌的汽車金融及汽車後市場相關業務，並持續以資金投入、業務合作等方式推動汽車金融業務的快速發展。

汽車金融方面，我們與多家汽車金融公司、商業銀行、融資租賃公司開展總對總合作，為客戶提供覆蓋所有在售車型、覆蓋不同客戶需求的金融產品。

國際化業務

我們通過聯營公司北京汽車國際發展有限公司(「北汽國際」)負責國際化市場營銷業務，通過海外銷售公司、代表處、KD技術¹合作、整車分銷等方式推動國際化業務的快速發展。通過合資公司北汽南非汽車有限公司負責南非生產基地的生產運營和南非及南共體市場的營銷業務。二零二五年，推進屬地化戰略實施，重啟北汽墨西哥有限公司，以直接運營子公司模式打造品牌形象，深化本地化市場根基。註冊北汽海灣公司，實現海灣區域全覆蓋，拉動海外上量。

二零二五年度業務運營情況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加快推進三年躍升行動戰略落地實施。積極應對市場形勢變化，抓住行業發展機遇，圍繞「國內、國際」雙戰略市場，聚焦明星產品組合，持續優化運營效率，穩步提升經營品質。堅持多技術路線並行發力，產品覆蓋燃油、純電、混動、增程、越野等多元品類。報告期內，北京品牌、北京奔馳、北京現代及福建奔馳累計實現整車批發銷量86.8萬輛。

1、 錨定新能源戰略

堅定秉持新能源化發展方向，聚焦細分市場用戶的不同需求，不斷完善新能源產品矩陣，持續提升產品市場認可度與核心競爭力。報告期內，北京品牌BJ40增程版上市後，持續領跑方盒子賽道，實現了越野和新能源技術的雙向奔赴。未來，北京品牌車型在新能源化、智能化技術的雙重加持下，將實現全系煥新迭代。北京奔馳持續完善「油電雙行」產品陣容，基於梅賽德斯－奔馳模塊化架構(MMA)打造的首款車型－全新純電長軸距CLA上市，進一步擴充純電陣容。未來，北京奔馳將持續推出更多新能源產品，在國內豪華車市場中保持競爭力。北京現代發佈首款純電SUV-EO羿歐，開啟全面佈局新能源賽道新徵程。福建奔馳全面啟動梅賽德斯－奔馳新能源商務車平台(VAN.EA)的在華建設，穩步推進基於該平台開發的全新豪華純電MPV項目，產品矩陣將迎來全新的升級跨越。

¹ 指汽車散件

2、 打造用戶型企業

以用戶為核心，堅持走用戶型企業發展道路。傾聽用戶聲音，聚焦用戶需求，深耕用戶價值。報告期內，建立高效的客戶聲音(VOC)響應機制，實現了從傾聽用戶到快速行動的價值轉化。落地生態品牌戰略，推出「悅野中國」IP，構建「大事件+基地+用戶慶典」三維立體運營模式，以用戶活動升維達成全鏈貫通品牌戰略目標。以「俱樂部」為載體，構建多維用戶生態。聚焦核心用戶的情感聯結與價值共創；推動終端服務體系與用戶思維同頻共振。北京奔馳持續深化「中國研發+中國智造為中國」理念，聚焦客戶高頻使用場景和用車習慣，構建適合中國市場的產品矩陣，滿足中國客戶愈加多元化的豪華出行需求。北京現代持續推動客戶服務轉型，以數字化賦能客戶購車之旅；整合優化主流媒體平台，直聯客戶強化互動。未來，我們將通過持續完善產品體系、升級品牌服務、優化生態體驗等多維度佈局，持續提升用戶滿意度，助力美好出行。

3、 深化營銷變革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構建了新媒體傳播矩陣與精品內容生態，助力「研、產、供、銷、服」一體化。報告期內，北京品牌致力於通過模式創新與數字化工具，深度挖掘客戶的全生命週期價值；推動單一產品銷售向「產品+服務+生態」新模式的轉型；優化經銷商合作機制，給予全週期賦能；深化NPS(客戶淨推薦值)管理體系；借助新媒體傳播矩陣賦能銷量提升。北京品牌通過精準曝光強化產品認知，並以破圈內容創新用戶運營與體驗。北京奔馳深化打造「北京奔馳智造」IP，挖掘和利用生產製造亮點，針對新能源車型，試點直聯用戶、線上線下融合的新零售模式。北京現代通過直播、與車主共創的方式擴大品牌聲量，帶動銷量增長。

銷售網絡上，北京品牌渠道規模擴展與運營賦能共進，市場覆蓋率顯著提升，渠道規模穩步擴張，同時優化結構，實現了渠道質量與運營能力的雙提升。北京奔馳通過提升網絡能力、成本效率、人員賦能等多措並舉，以高質高效的零售網絡賦能客戶體驗和業務可持續發展。北京現代積極推進網絡佈局優化，維持現有渠道穩定的同時，主動開拓空白市場；同時著力強化渠道基礎，提升店端集客、轉化、服務等全方位運營能力。

4、穩健佈局海外

二零二五年，針對全球汽車貿易格局重塑中風險與機遇並存的情況，本集團以加速全球化發展為核心主線，出口規模穩步提升，海外業務正成為本集團增長的重要支撐。北京品牌聚焦核心基盤，重整業務架構和資源配置，實現重點市場快速增長與空白市場高效開發，在澳大利亞、歐洲等高端及成熟區域取得實質性突破，市場開發邁入新階段；同步積極推進馬來西亞、印度尼西亞等重點市場KD專案產品導入。北京現代出口業務處於快速上升期，形成了全覆蓋、全車型、全形態的增量突破。

落實雙碳戰略部署

本公司積極落實國家和北京市「雙碳」戰略部署，將綠色低碳發展納入經營管理與業務發展全過程。圍繞節能減排、新能源技術應用及能源結構優化，本公司持續推進運營降碳與產業鏈協同減碳，在降低能源消耗和碳排放的同時，提升資源利用效率，增強應對政策與市場變化的能力，推動企業高質量發展。北京品牌聚焦降本增效與綠色低碳發展，在材料端前瞻佈局車用材料革新，推動減碳從源頭設計向全價值鏈延伸。北京奔馳前驅車工廠取得ISO14068碳中和碳核查聲明證書，成為國內首家獲此認證的零碳整車工廠；國內製造業首個綠色文化與生態文明教育項目「青山書角」在北京奔馳落地。福建奔馳圍繞能效提升、能源替代與供應鏈協同，構建覆蓋生產端與供應鏈的降碳體系，二零二五年獲評福州市首批「無廢企業」。

生產設施情況

我們擁有專門的生產設施製造和組裝產品，所有生產設施均配備柔性生產線，能夠靈活改變生產計劃和快速應對市場需求變化，也能降低資本支出和運營成本。

為確保卓越的產品質量，我們在北京品牌工廠部署了先進的數字化、智能化質量管理體系。該體系深度融入整車設計與製造全流程，實現對核心過程的精準管控與數據驅動決策，以數字化執行的精準性賦能產品質量的持續提升。

北京奔馳以「數字化、柔性化、高效、可持續」為標準，持續打造梅賽德斯－奔馳全球綜合性最強的生產基地，不斷促進自身實現高質量發展。基於梅賽德斯－奔馳集團全球標準設有質量中心，以全球統一的標準和質量管理體系保障每一輛新車符合梅賽德斯－奔馳全球質量。

北京現代秉承「綠色、質量、智能、高效」的生產理念，依託智能化生產設備、國際化管理體系以及超過90%的自動化率，充份保證精度、輸出高質量產品。同時，合理利用彈性生產計劃和車型混線生產，有效降低製造成本。

產業鏈延伸及合作情況

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聚力深化產融協同與產業聯動，持續優化研、產、供、銷、服全產業鏈佈局，築牢主業核心競爭優勢，提速海外業務拓展，全面夯實全球化經營根基。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北汽集團訂立股權收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出售，北汽集團已有條件同意購買北汽國際51%股權(以下簡稱「出售事項」)。出售事項交割完成後，可借助北汽集團平台化優勢，在海外產品開發、品牌建設、投融資等方面為北汽國際業務全面賦能，為本公司國際化戰略的加速推進提供強有力的集團資源支持。

上述合作事項的詳細情況請參閱本公司相關公告。後續，本集團將錨定整體經營戰略，深化優質合作佈局，賦能內部各項經營改革舉措，全面增強核心競爭力。

業績分析與討論

收入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乘用車的研發、製造、銷售和售後服務等，上述業務為本集團帶來持續且穩定的收入。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實現收入人民幣164,047.0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下降14.8%，主要由於價格競爭及銷量下降變動影響。

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人民幣122.7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下降87.2%；二零二五年實現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0.02元。

毛利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實現毛利人民幣19,012.4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下降38.4%，主要由於價格競爭及銷量下降影響。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通常以自有現金和借款滿足日常經營所需資金。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實現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人民幣10,039.4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下降65.6%，主要由於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減少影響。

於二零二五年末，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3,366.4百萬元、應收票據人民幣12,042.4百萬元、應付票據人民幣11,296.4百萬元、未償還借款人民幣7,921.5百萬元、未動用之短期及長期銀行融資額度約人民幣24,253.5百萬元及資本開支承諾人民幣9,501.6百萬元。

資本架構

本集團維持合理的權益及負債組合，以確保有效的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總負債／總資產)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53.7%，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末」)下降0.7個百分點。

本集團的淨債務負債率((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權益加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負25.1%，較二零二四年末上升21.7個百分點，主要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幅度較大。

於二零二五年末，未償還借款總計人民幣7,921.5百萬元，包括短期借款總計人民幣5,934.7百萬元、長期借款總計人民幣1,986.8百萬元。本集團將於上述借款到期時及時償還。

截至二零二五年末，本集團所有已生效的貸款協議中未對本公司控股股東須履行的義務進行任何約定；同時，本集團亦嚴格履行貸款協議的各項條款，未發生違約事件。

重大投資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發生資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5,637.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為人民幣5,379.7百萬元。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發生的研發開支總額為人民幣3,601.8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為人民幣4,292.4百萬元。研發開支主要為本集團用於其產品研發活動支出。根據會計準則和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對於前述研發開支總額中符合資本化條件的金額已進行資本化處理。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在二零二五年度內無重大收購事項。

有關在二零二五年度內重大出售事項：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北汽集團訂立股權收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出售，北汽集團已有條件同意購買北汽國際51%股權，現金總代價為人民幣160,757.40萬元(以下簡稱「**出售事項**」)。於出售事項交割完成後，北汽國際將由北汽集團及本公司分別擁有51%及49%權益，而北汽國際將不再作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且其財務業績將不再併入本集團賬目。出售事項具體內容可詳見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在聯交所披露易網站刊發的《有關出售全資附屬公司51%股權的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公告。二零二六年二月底，出售事項於登記機關就股權完成股權所有權變更登記程序。

外幣匯兌損失²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產生外幣匯兌損失人民幣103.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為匯兌損失人民幣399.2百萬元，主要原因為(i)外匯遠期合約判斷有效鎖定匯率風險；及(ii)應以歐元支付的款項減少。

本集團使用以歐元為主的外幣支付部分進口零部件貨款，並保有外幣借款。外匯匯率的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一定影響。

本集團擁有成熟的外匯管理戰略，一直持續有序對外匯頭寸的匯率風險進行鎖定，目前本集團使用的對沖工具主要為外匯遠期合約。

² 外幣匯兌收益包括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外匯遠期合約

薪酬政策

本集團發生的員工成本由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5,678.7百萬元降至二零二五年的人民幣5,232.6百萬元，同比下降7.9%，主要由於產銷量下降、精細化排班優化等控制措施影響。

本集團立足按崗付薪的核心薪酬理念，以崗位價值為核心依據，綜合考量崗位職責與工作範疇開展內部價值評估；同時將年度經營目標深度融入績效考核體系，結合外部市場薪酬水平，構建科學完整、層級分明的差異化薪酬體系，為本集團戰略落地提供堅實的人才吸引、保留、培育與激勵支撐。

此外，本集團已建立企業年金制度，為符合一定條件的且自願參加的員工提供一定程度退休收入保障的補充性養老金制度。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末，本集團存在應收票據質押為人民幣7,390.2百萬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末，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1、宏觀經濟波動風險

宏觀經濟波動對汽車購買需求造成影響，進而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如果發生國內車市需求疲軟、原材料價格上漲壓縮盈利空間、全球貿易壁壘加碼致使出口承壓等不利因素，本集團運營發展將面臨一定風險。本集團將通過加強市場動態監測，及時調整生產運營策略，提升產品附加值與市場競爭力，同時積極拓展海外市場等系列措施，增強抵禦宏觀經濟波動的能力，化解潛在風險。

2、行業競爭加劇的風險

本集團所處行業為充分競爭行業，行業「內卷式競爭」雖受政策引導有所緩解，但價格戰仍未完全退出，疊加原材料價格波動、車規級芯片短缺等問題，企業成本壓力劇增。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中汽協」）的統計，預計二零二六年乘用車仍將保持穩健發展態勢，汽車行業作為推動經濟提質增效的新動能之一，面臨轉型升級，壓力加大。同時行業發展將持續面臨電動化、網聯化、智能化發展的技術變革，促使競爭持續加劇。本集團會持續關注市場情況，以客戶為中心，通過聚焦核心技術研發，推進供應鏈優化，降低生產成本。從價格轉向價值競爭，打造差異化競爭優勢，提升市場地位。

3、原材料價格波動及供應的風險

本集團從事汽車研發、生產和銷售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電池核心材料（如鋰、鈷）、鋼材、鋁材、橡膠、塑料、油漆等，隨著產銷量的逐年增長，本集團每年向供應商採購的生產要素量也逐年上升。如果芯片短缺、大宗原材料的價格持續高位，將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的影響。本集團將通過完善大宗原材料戰略採購機制、拓寬供應渠道、優化材料配方與工藝、加強供應鏈預警等方式，應對風險。

二零二六年度展望

二零二六年度乘用車行業發展展望

二零二六年是「十五五」規劃的開局之年，我國經濟工作堅持穩中求進、提質增效，堅持內需主導，以「夯實基礎、全面發力」為特點，鞏固「十四五」時期構建的產業體系與制度框架，在發展與改革領域加快政策推進。在「堅持擴大內需」、「激發居民消費內生動力」的宏觀指引下，新能源汽車「購置稅」延續、汽車「兩新」政策持續優化實施，推動汽車消費擴容；多方共同努力綜合整治「內卷式」競爭，促進行業回歸良性有序發展生態；同時，擴大高水平對外開放，引導產業鏈供應鏈合理有序跨境佈局，促進我國汽車產業加快全球化佈局，深度融入全球發展脈搏。

預計二零二六年中國乘用車市場將從高速擴張轉入存量深耕、結構優化的成熟週期，進入高銷量、低增長、強結構分化的高質量發展新階段，核心圍繞總量微增、新能源領跑、價值競爭、全球化深化四大主線演進。在汽車消費政策延續和優化，新產品、新技術的加持下，中國汽車市場將持續穩健發展，新能源汽車優勢進一步穩固。中汽協等權威機構預測二零二六年汽車市場銷量達到3,475萬輛，同比增長1%；其中乘用車銷量3,025萬輛，同比增長0.5%；新能源汽車銷量達到1,900萬輛，同比增長15.2%，汽車出口740萬輛，同比增長4.3%。

二零二六年度本集團經營戰略

二零二六年度，本集團綜合內外部環境變化錨定三年躍升目標，以「三大一把手工程」為落地抓手，切實提高經營質量，穩步向著「十五五」戰略目標邁進。

北京品牌以「品牌向上，量利並舉，切實提升經營質量」為經營方針。北京奔馳將以鞏固產能優勢為核心，持續導入更多面向未來的電動化與智能化產品，推進「電動化、數字化、低碳化」轉型，夯實可持續發展基盤。北京現代貫徹落實「在中國·為中國·向全球」本土化戰略，深化協同創新，加速新能源轉型，持續擴大出口。福建奔馳繼續以經濟效益為中心，穩步推進電動化轉型，為實現「成為新時代受人尊敬的高端商務車市場領跑者」目標努力。海外出口將作為增長點，以屬地化、多產品等措施穩步增強國際市場開拓能力，全力以赴挑戰新目標。

利潤分派

董事會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派付二零二五年度的末期股息。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二零二五年末，本公司不存在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也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結或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二零二五年度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二零二五年末，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於建設並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感及責任感。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市場化的企業治理結構，設立了股東會、董事會及董事會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嚴格按照公司章程進行企業管治。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二五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且本集團在所有重大事項上均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和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查詢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均確認於二零二五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及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的年度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二零二五年度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年度股東會及暫停股份登記日期

有關二零二五年度股東會(「二零二五年度股東會」)待審議及批准的議題、H股暫停過戶日期及二零二五年度股東會的日期，請參考本公司於適當時候發出的二零二五年度股東會通函。

刊登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將分別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www.baicmotor.com)上刊發。本公司將適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報告。

承董事會命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昊

中國北京，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王昊先生；非執行董事顧鑫先生；執行董事陳更先生及朱雁女士；非執行董事葉芊先生、高旭先生、Kevin Walter Binder先生、顧鐵民先生及孫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尹援平女士、徐向陽先生、唐鈞先生、薛立品先生及紀雪洪先生；以及職工代表董事趙錦倫先生。

* 僅供識別